

##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#### 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段传杨质押 4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81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4,000,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6年11月23日起至 2017年11月22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向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人民币500万元。质押权人为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无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 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贷款500万元以内，用款期限为12个月。委托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公司以控股股东段传杨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。

#### 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

不利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 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段传杨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33,250,000，89.86%

股份限售情况：33,250,000，89.86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4,000,000股，占总股本  
10.81%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（二）股权质押协议

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2月01日